

## 第九章

### 行政长官选举宣传

#### 第一节 — 引言

9.1 行政长官选举是香港的大事，备受各界关注。宣传对提高选举透明度起重要作用。在二零二二年行政长官选举中，选管会及相关部门做了大量工作，宣传各项相关事宜。传媒亦广泛报道选举消息。

#### 第二节 — 选管会和传媒

9.2 为提高透明度和加强宣传，选管会于二零二二年五月七日开放主投票站给传媒参观，让他们一睹投票站内的布置情况，特别是为确保投票保密而采取的措施。其间选管会主席与传媒会面，讲解投票程序和选举委员会委员在投票站内须遵守的规则。

9.3 投票日当天，选管会主席和两位委员在投票开始前巡视主投票站，然后会见传媒并呼吁选举委员会委员按照其所属选举委员会界别的建议投票时段到达主投票站投票，和提醒他们投票程序和需注意的事项。选举结束后，选管会主席和委员举行记者会，总结整个选举的情况。在投票日之前及当日，选举事务

处亦不时发出新闻稿，公布行政长官选举于不同阶段发生的各项重要事情。

9.4 为提高行政长官选举的透明度，多个媒体直播点票过程。投票日当天有多项安排，方便记者报道选举情况，包括辟设专用通道及工作区。

### 第三节 — 相关部门开展的宣传活动

9.5 政府就二零二二年行政长官选举展开全面的宣传计划，利用电台宣传声带、报章广告、港铁站广告、巴士站广告及海报等，向选举委员会委员及市民进行宣传。宣传计划得到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及政府新闻处协助。此外，是次选举的宣传活动亦涵盖了「爱国者治港」的理念，务求透过不同的渠道和形式让市民清楚认识完善选举制度的必要性和优越性，进一步贯彻落实「爱国者治港」的原则。

9.6 政府新闻处协助设立行政长官选举专用网站，提供关于是次选举的资料，以便公众浏览。廉政公署亦设立廉洁选举专题网站，并透过法例简介会、资料册、宣传单张和在报章刊登专题文章等，向候选人及其竞选团队、支持者以及选举委员会委员宣传法例要点。